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宏昌科技	股票代码	3010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佘砚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宏路788号		
传真	0579-82271092		
电话	0579-84896101		
电子信箱	hckj@hongcha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流体电磁阀、传感器及其他电器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及水位传感器,是生产各类家用电器的重要构件。公司的电磁阀产品可通过电磁驱动控制流体的进出通断和流量,广泛应用于洗衣机、净水器、智能坐便器、洗碗机等家电厨卫领域。公司的模块化组件目前主要应用于洗衣机,洗衣机模块化组件以电磁阀为基础,将其与贮水槽、导管、分配器盒等其他水路配件进行集成设计,形成流体控制模块化产品,为客户提供整体进水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已为净水器客户提供模块化组件。公司的水位传感器主要用于各类洗衣机产品,通过传递不同水压下产生的振荡频率信号识别洗衣机内水位高低。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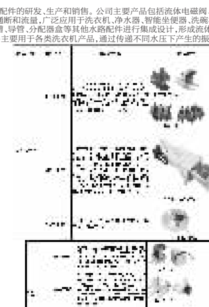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作为磁感控制产品专业制造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已在行业内具备一定竞争优势。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洗衣机、智能坐便器、洗碗机、净水器等家电厨卫领域,以直销的方式与主要客户签订合同,并以客户需求预测或具体订单为导向组织原材料采购和产品制造,从而实现产品销售、获取利润。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流体电磁阀、模块化组件和水位传感器。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用主要原材料包括漆包线、PP/PA等塑料原料、铁板等金属件等。公司生管部下设采购科具体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并对采购原材料的质量和供应的及时性负责。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合同,具体采购需求以订单形式下达。主要原材料漆包线和塑料原料受其上游影响,价格易波动。对于漆包线的采购价格,公司通常与供应商约定按照铜价附加一定加工费的形式执行,铜价主要参考上月或当月公开报价。对于塑料原料,公司产生购买需求时分别向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优先选择价格合适的执行采购。公司生产所需铁板、插片、铁芯等金属件均为定制件,由供应商按照公司提供的图纸、技术资料等进行原材料采购及生产加工。公司严格把控原材料的质量,由品管部人员对每批次到货原材料进行检验,不合格的进行退货处理。

公司高度重视合格供应商的开发和管理。新供应商需通过基本资料收集、资料评审、现场考察、送样等一系列评审流程,才能获得认证成为合格供应商。对于在册的合格供应商,公司每年根据其产品质量合格率、供货及时性、服务水平、材料成本降低率等指标进行考核,并淘汰评定结果较差的供应商。

3、生产模式

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并根据客户需求预测适度备货。主要客户通常将其未来一段时期（一周、一个月或三个月）的需求计划或预测发送至公司,生管部基于此预测制定每月的主生产计划,并形成物料需求计划,包括对原材料、外购件及自制件的需求。在此基础上结合客户订单、送货要求和异地仓库库存情况等,生成每周的生产执行计划,对周内每日的生产任务进行安排,并据此下达任务单、组织生产。公司生产流程如下:

公司编制了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和生产工序作业指导书,对工艺流程、各工序操作步骤、检查项目等作出规定,生产人员严格按此执行。生产过程中,品管部人员对关键工序进行工艺监督,对质量进行把控。产品在组装并经性能检测、测试后包装入库。

4、销售模式

（1）销售方式

公司通过销售部以直销的方式将产品销售至国内外客户。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洗衣机、智能坐便器、洗碗机、净水器等生产商,主要客户均为下游行业知名企业,包括海尔集团、美的集团、海信集团、松下集团、TCL集团、Vestel等。经过严格的供应商认证及多年的业务合作,公司已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目前,公司获取业务的方式主要包括招投标模式和议价模式。

对于新产品,公司主要客户的采购往往需要经过多个环节,一般包括提出需求、设计方案预沟通、报价及磋商、产品开发、送样、小批量试制、批量下单等。客户提出新产品需求后,一般先由公司各产品开发部与客户进行技术要求、设计方案的预沟通,在此基础上公司进行成本核算并进行报价。客户将结合供应商提交的产品方案、开发能力、报价情况、交付能力等因素确定新产品的供应商。成为新产品的供应商后,公司即进入产品的正式开发阶段,并在送样、小批量试生产等验证合格后,根据客户采购订单批量供货。

（2）销售协议

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对产品交付、质量、验收、支付等条款进行约定,具体采购订单由客户通过供应链系统、邮件等方式发送公司,通常包括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交货时间等。部分客户按照市场状况、生产计划事先预估未来一周、一个月或三个月的采购需求,供公司参考备料和备货,实际供货按具体订单和到货要求执行。

（3）产品供货及结算

公司主要客户中,海尔集团、美的集团、海信集团、TCL集团等客户的工厂距离公司相对较远,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高供货速度,公司在该类客户周边设置了异地仓库;对于距离公司较近的松下集团,公司直接发货至客户;对于海外客户Vestel,公司负责将商品运送至指定装运港口。目前,公司异地仓储方式主要分为两类:对于流体电磁阀和传感器产品,公司主要与第三方仓储物流公司进行合作,将产品存放于其仓库,由其按照交货时间将产品从异地仓库配送至客户;对于模块化组件,产品组装完工后存放于外协厂商处,并由其根据交货时间将产品送至客户。

公司主要客户均为下游行业知名企业,商业信誉良好,在结算时公司给予其一定信用期。主要客户通常采用票据或银行汇款的方式进行支付。

5、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加强对产品的研发力度。一方面,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储备了一批可实现产业化的研发项目,形成了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与国内高校合作研发的方式攻克研发难点、加快研发进度,提升了公司研发创新实力。

公司设立洗衣机产品开发部、净厨产品开发部、组件开发部分别负责相应产品的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新品部件材料选型与认定,跟进新品开发阶段的试验、测试工作等产品开发全过程的组织、协调与实施。

（三）市场地位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在洗衣机进水阀领域取得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已与下游知名家电企业海尔集团、美的集团、海信集团、松下集团、TCL集团、西门子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019年度-2021年度,以公司洗衣机进水阀销量占国内洗衣机生产数量的占比计算,公司销售的洗衣机进水阀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分别为56.01%、62.17%和64.33%,市场占有率水平较高且整体呈现上升趋势,表明公司在洗衣机进水阀领域中具备领先地位。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驱动因素之一:洗衣机部件由电磁阀向其他品类横向拓展。

公司依托下游洗衣机龙头企业,取得家电配件行业优势地位。在洗衣机领域,公司已与下游知名家电厂商建立较为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洗衣机龙头企业通过持续产品创新、技术迭代引领行业升级,并基于自主创牌结合有效的行业整合,持续优化运营体系和经营能力,不断扩大在洗衣机领域的领先优势。随着公司产能水平的提高和研发实力的积累,公司的供货保障能力、新产品开发响应速度、产品性价比等进一步得到了客户认可,公司在客户中的采购份额占比逐年增长。公司在洗衣机部件领域已由供应电磁阀拓展出模块组件、传感器、开关门锁等多个产品类别,洗衣机部件的横向拓展对公司业务收入具有积极影响。

2、驱动因素之二:高端产品销售占比提高。

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推动产品优化升级。公司凭借自身的研发实力及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开发和提升产品的功能及性能,提升自身产品附加值。公司洗衣机流体电磁阀产品中,配备中高端洗衣机的三控及以上阀产品销售数量逐年上升,高端产品销售占比的提高成为公司利润增长点之一。公司凭借自身技术实力的提升,以及产品性价比、弹性需求量响应速度、销售服务方面的优势,进入以往由外资企业占据优势的高端配件领域,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增长提供持续保障。

3、驱动因素之三:新市场持续推进。

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为业绩持续增长注入动力。报告期内,公司已向西门子的洗衣机、洗碗机产品批量供应部件,同时,积极开发欧洲市场,土耳其客户Vestel同比增长82.25%。公司对西门子、Vestel等国际化客户的开拓,一方面有利于降低公司对现有大客户业务依赖以及被其他供应商替代的风险,另一方面也有利于公司借助其平台,进一步打开国际市场。

4、驱动因素之四:其他智能家电部件占比提升。

公司借助在洗衣机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已实现为智能马桶、洗碗机、干衣机、净水器等智能家电产品供应部件。该大类产品发展前景广阔,销售占比的提升能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对洗衣机产品部件的依赖,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五）主要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826,419,251.15元,同比增长7.63%;主营业务实现销售收入819,109,643.23元,同比增长7.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264,656.33元,同比下降1.14%。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1,503,950,803.92	1,378,617,660.09	9.09%	691,773,86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6,100,430.76	957,090,918.43	7.21%	382,329,736.00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826,419,251.15	767,823,526.07	7.63%	577,004,36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264,656.33	68,041,091.61	-1.14%	81,906,90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031,223.58	58,212,648.93	-5.47%	71,221,49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83,326.31	25,680,245.89	-34.64%	69,440,957.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1.17	-28.21%	1.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1.17	-28.21%	1.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8%	10.01%	-3.23%	23.5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3,792,449.19	188,649,057.31	205,210,052.48	258,767,69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1,072.49	18,395,374.87	15,845,824.08	22,222,38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00,304.45	13,114,859.12	14,558,370.48	18,057,68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746.98	18,817,340.44	-10,671,398.62	7,322,637.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37%	28,294,260.00	28,294,260.00		
陆宝宏	境内自然人	15.43%	12,342,840.00	12,342,840.00		
周慧明	境内自然人	9.98%	7,981,740.00	7,981,740.00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8%	3,900,000.00	0.00		
陆灿	境内自然人	2.57%	2,057,160.00	2,057,160.00		
金华宏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2,040,000.00	2,040,000.00		
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1,560,000.00	1,560,000.00		
陆宝明	境内自然人	1.08%	867,000.00	867,000.00		
许旭红	境内自然人	0.68%	543,000.00	0.00		
#邹英姿	境内自然人	0.54%	428,827.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为夫妻关系,陆灿先生为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之子。陆宝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43%的股权,周慧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9.98%的股权,陆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57%的股权,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通过宏昌控股间接持有公司35.37%的股权,陆宝宏先生、陆灿先生通过金华宏合间接控制公司1.95%的股权、通过金华宏盛间接控制公司2.55%的股权,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直接加间接合计控制公司67.85%的股权,宏昌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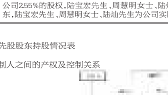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事项,2022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前述事项。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用于建设电子水泵及注塑件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1月30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问询函回复》等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6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期初未分配利润为137,181,187.75元,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67,264,656.33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6,449,067.31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7,996,776.77元,资本公积金721,331,844.04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兼顾公司发展、长远利益、未来投资计划以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人民币（含税）,合计32,000,000.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该预案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监事会对此分配预案无异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兼顾了公司未来发展的合理需求,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的情况。我们同意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7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公司拟向各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简化审批手续,提高经营效率,并结合公司进一步的发展需要,拟向各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根据授信额度,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等手续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含公司为子公司或子公司为公司提供资产抵押、质押等文件）,适用期限为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借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由本公司与借款银行协商确定。

二、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9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32 号）同意注册,宏昌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66,667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666.67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587.43万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6 月3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264号"《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2022年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4,770.47
减:2022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	7,772.04
减:2022年度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125.00
减:2022年度超募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减:2022年度累计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26,000.00
减:置换已支付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47
加:2022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948.74
加:2022年度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加:2022年度累计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31,000.00
加:2022年度累计收回理财产品收益	174.79
2022年末应结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9,993.48
2022年末实际结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0,217.50
差额	-224.01

注:差额224.01万元系2022年以商业汇票等支付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置换的募投项目工程款;本专项核查报告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分别开设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1年6月,公司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分别与上述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9月,公司及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保荐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余额（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	19660201040667771	266,367,065.63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0713110520	12,283,272.78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	1208017319200156050	13,453,318.80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	19660501040011486	10,071,312.31
	合计		302,174,969.52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超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的资金自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2年6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以不超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的资金自使用期限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5,000万元。2022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单位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收益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62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31.08	2021.11.09	2022.01.10	是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1 年第 360 期 A 款	结构性存款	4,000	10.83	2021.12.09	2022.01.10	是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2年第034期C款	结构性存款	4,000	25.99	2022.01.21	2022.04.25	是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	29.42	2022.02.07	2022.05.09	是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	30.25	2022.05.12	2022.08.12	是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2年第184期 C款	结构性存款	2,000	14.80	2022.05.17	2022.08.17	是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	22.31	2022.08.16	2022.11.16	是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7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	1.41	2022.11.22	2022.11.29	是
9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39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000	[注]	2022.09.09	2023.03.13	否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定期存单	1,000	8.70	2022.09.13	2022.12.31	是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	[注]	2022.12.01	2023.03.01	否
	合计				174.79			

注: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理财未到期,上表未计算利息。

2022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单日最高余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范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经2022年2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6月6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0万元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经2022年6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12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效益因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故无法单独核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年产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和增加实施地点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变更"年产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的部分内容:

1.变更实施方式,即增加该项目的基建费用5,000万元,减少该项目的设备采购费用5,000万元,项目总金额不变;

2.增加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即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新增金华市金星南街以东、纬二路以南、经四路以西、纬三路以北的地块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实施方式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原计划于浙江省金华市购置办公楼实施变更为在公司位于金华市金星南街以东、纬二路以南、经四路以西、纬三路以北的地块上自建研发大楼实施。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对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宏昌科技《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发表意见为:我们认为,宏昌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宏昌科技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2022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587.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897.0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91.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	否	38,167.56	38,167.56	5,769.44	13,231.87	34.67	未完成	–	–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001.01	6,001.01	2.60	2.60	0.04	未完成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4,168.57	44,168.57	5,772.04	13,234.47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250.00	6,250.00	3,125.00	6,250.00	100.00	是	–	–	否
2、新设全资子公司开展年产500万套洗衣机模块化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1,999.99	2,006.58	66.89	未完成	–	–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6,125.00	9,250.00	5,124.99	8,256.58					
合计	–	50,293.57	50,293.57	10,897.03	21,491.0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4,587.43万元,扣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公司超募资金为10,418.86万元。 1、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125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1年7月23日支付完毕。 2、公司于2021年7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2021年7月27日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3,000万元用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成立。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投资款3,000万元,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实际使用2,006.58万元。 3、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6月6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0万元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4、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2022年6月27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125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2年7月26日支付完毕。 5、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有超募资金1,168.86万元（不含利息和理财收益）未明确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增加"年产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即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新增金华市金星南街以东、纬二路以南、经四路以西、纬三路以北的地块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增加"年产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的基建费用5,000万元,减少该项目的设备采购费用5,000万元,项目总金额不变。 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原计划于浙江省金华市购置办公楼实施变更为在公司位于金华市金星南街以东、纬二路以南、经四路以西、纬三路以北的地块上自建研发大楼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8月6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同等金额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825.8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6月6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0万元已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5,00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30,217.5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0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计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鉴于天健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能够恪尽职守,勤勉履行其审计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本公司规范运作起到促进作用,现拟继聘任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当年审计事项,确定其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基本信息

（一）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人
2021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01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1.78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01亿元		
2022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制造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5%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39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王福康	2004年	2000年	2004年	2023年	2020-2022年签署华东医药、多喜爱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福康	2004年	2000年	2004年	2023年	
	曹丝洁	2019年	2014年	2019年	2023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费方华	2006年	2004年	2006年	2022年	2020-2022年签署或复核巨星科技、英科再生、金能科技、宏昌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三、拟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与相关审计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并对相关审计人员在相关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认真核查,并将相关调研资料形成书面审核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

2、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3、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够恪尽职守,勤勉履行其审计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本公司规范运作起到促进作用。我们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4、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关于公司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承担本公司审计业务以来,工作认真负责,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开展审计工作,在计划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审计业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聘任其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5、本次聘任2023年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聘任审计机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四、查备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3、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1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主要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1、预计公司与兰溪市伟迪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溪伟迪"）2023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2,000万元。公司2022年度与兰溪伟迪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1,653.90万元。

2、预计公司与金华市起航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航包装"）2023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1,000万元。公司2022年度与起航包装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479.26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兰溪伟迪	采购铁板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000	1653.9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起航包装	采购纸箱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000	479.26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人关系

（一）兰溪伟迪

名称:兰溪市伟迪五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1350074413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蓝伟平

注册资本:368万元人民币整

成立日期:2015年7月14日

营业期限:2015-07-14 至 2045-07-13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兰江街道春兰路18-2号

经营范围:五金工具、五金配件生产、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923.52万元;净资产351.30万元;营业收入1,699.93万元,净利润-19.40万元。

（二）金华起航

名称:金华市起航包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1MA2M3J9A8U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傅航

注册资本: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1年4月13日

营业期限:2021年4月13日至长期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仙华南街666号一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纸和纸板容器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办公服务;包装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纸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印刷品装订服务;出版物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272.58万元;净资产7.36万元;营业收入508.57万元,净利润8.59万元。

（三）关联关系

兰溪伟迪为公司铁板供应商,其控股股东蓝伟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慧明的远亲。起航包装为公司纸箱供应商,其控股股东傅航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慧明妹妹之子。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比照关联方执行相关审批程序。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良好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交易价格

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参考市场价格及非关联客户的供货价格。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充分利用双方优势和特有资源,交易必要且定价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五、履行的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许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陆宝宏先生、陆灿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允、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并且公司对采购商品有同质、同价且非独家采购的内控要求,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通过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并查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我们认为,此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交易原则,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是必要的和合法的,我们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我们事前认可。董事会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了审批决策程序,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合法有效。公司本次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本次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5、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认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就相关的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国信证券对公司审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32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66.666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7.60元,共计募集资金62,666.67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5,753.3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6,913.29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2,325.8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4,587.4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64号)。

二、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 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 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	38,167.56	38,167.56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1.01	6,001.01
合计		44,168.56	44,168.56

三、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为加快公司票据周转速度,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拟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工程、设备、材料等进度,由工程、设备、采购等有关部门在签订合同之前征求财务部的意见,确认可以采取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方式进行支付的款项,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签订相关合同。

2、先期已签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工程、设备、材料等合同,依据合同规定确认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方式支付的款项。

3、具体办理支付时,由工程、设备、采购等有关部门填制内部用款申请,根据合同条款,注明付款方式,按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财务部根据审批后的内部用款申请以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相关款项,并建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台账。

4、财务部按月编制《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情况明细表》,再向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提报与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等额的募集资金书面置换申请,经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审核无异议后,将本月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基本账户,用于公司经营活动,并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5、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四、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公司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支付项目实施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奖金等薪酬费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应当由公司基本账户统一支付。因此,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涉及人员费用款项拟由基本账户先行支付。另外,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时购置进口设备需要外币支付,为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购置进口设备时公司结合自有外汇情况拟由外汇账户先行支付。公司定期对各募投项目发生的上述垫付费用及资金进行归集核算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公司财务部根据以自有资金支付各募投项目实施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奖金等薪酬费用及进口设备款项,按月编制汇总表。

2、财务部定期发起募集资金置换申请和付款审批流程,经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审核无异议后,将等额资金由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及子公司的基本账户,并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3、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相关审查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 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了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将有利于加快公司票据周转速度,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监管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建立了规范的操作流程,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浙江宏昌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3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陶珏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管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陶珏女士的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等有关资料进行了核查,陶珏女士具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需求。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陶珏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附件:

陶珏女士: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1999年9月至2013年5月,历任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财务副部长、内部审计负责人;2013年5月至2019年4月,任金华市宏昌电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陶珏女士通过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37%。陶珏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陶珏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4月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0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4月14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4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上述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新宏路788号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三）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3月3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到会议现场登记,也可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股东登记需仔细填写《2022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3年4月14日-2023年4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三）现场登记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新宏路788号董事会办公室。

（四）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以书面通讯或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时,相关登记材料应不晚于2023年4月18日下午17:00送达登记地点,股东请仔细填写《2022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并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证件或证明、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或者其他能够证明股东身份的材料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须请于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络方式。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 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二。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佘砚

2.电话:0579-84896101

3.传真:0579-82271092

4.邮箱:hckj@hongchang.com.cn

5.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新宏路788号董事会办公室

6.会议期及费用:本次会议现场会议预计时间为2023年4月20日下午半天时间,请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按时参加,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查备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

附件三:《2022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通知。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 / 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3年4月20日在浙江金华召开的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委托人如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1,每个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打"√"。2、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姓名（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日期:2023年月日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008

2.投票简称:宏昌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4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4月2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全称）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2023年月日

注:

1、本人/本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本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不接收电话登记。

3、请用正楷字完整填写本登记表。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32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666,667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7.60元,共计募集资金62,666.67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5,753.3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6,913.29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2,325.8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4,587.4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64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中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注1]	2022年12月31日余额[注2]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	19660201040667771	38,167.56	26,636.7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	1208017319200156050	12,744.72	1,345.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	19660501040011486		1,007.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0713110520	6,001.01	1,228.33	
合计		56,913.29	30,217.50	

[注1]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人民币56,913.29万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4,587.43万元的差额,系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325.86万元

[注2]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30,217.50万元,较募集资金应结余34,993.49万元少 4,775.99万元,系:(1) 2022年以商业汇票等支付但尚未置换的募投项目工程款224.01万元;(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5,000.00万元。根据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2/12/1	2023/3/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39期浮动收益凭证	20,000,000.00	2022/9/8	2023/3/13
合计	50,000,000.00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年产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和增加实施地点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变更"年产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的部分内容:(1)变更实施方式,即增加该项目的基建费用5,000万元,减少该项目的设备采购费用5,000万元,项目总金额不变;(2) 增加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即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新增金华市金星南街以东、纬二路以南、经四路以西、纬三路以北的地块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二)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实施方式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原计划于浙江省金华市购置办公楼实施变更为在公司位于金华市金星南街以东、纬二路以南、经四路以西、纬三路以北的地块上自建研发大楼实施。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尚在实施过程中,部分款项尚未达到支付时点,因此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效益因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故无法单独核算。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实施过程中,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根据公司2022年6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2年6月27日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5,000.00万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5,217.5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897.11万元),其中5,000.00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赎回,30,217.5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64.52%。前次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系募投项目尚在实施过程中,本公司计划将剩余资金继续投入募投项目建设使用。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4,587.4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1,491.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1年:10,594.02 2022年:10,897.0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	年产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	38,167.56	38,167.56	13,231.87	38,167.56	38,167.56	13,231.87	24,935.69	2024年6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1.01	6,001.01	2.60	6,001.01	6,001.01	2.60	5,998.41	2024年6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4,168.57	44,168.57	13,234.47	44,168.57	44,168.57	13,234.47	30,934.10	
超募资金投向[注1]										
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250.00	6,250.00[注2]		6,250.00	6,250.00		不适用
2	新设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建设新项目	年产500万套洗衣机模块化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000.00	2,006.58[注3]		3,000.00	2,006.58	993.42	2023年6月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9,250.00	8,256.58		9,250.00	8,256.58	993.42	
	合 计		44,168.57	53,418.57	21,491.05	44,168.57	53,418.57	21,491.05	31,927.52	

[注1]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有超募资金1,168.86万元(不含利息和理财收益)未明确用途

[注2]公司2021年6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年7月13日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125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1年7月23日支付完毕。公司2022年6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2年6月27日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125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2年7月26日支付完毕

[注3]公司2021年7月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年7月27日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3,000万元用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暨对外投资建设新项目。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成立。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投资款3,000万元,子公司宏昌科技(荆州)有限公司实际使用2,006.58万元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两年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年	2022年		
1	年产1900万套家用电器磁感流体控制器扩产项目	不适用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6,034.51万元	–	–	–	尚在建设中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无法独立核算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无法独立核算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年产500万套洗衣机模块化组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2024年实现销售收入3,500万元以上;2025年起,实现年销售收入6,000万元以上	–	–	–	尚在建设中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报告于2023年3月31日披露,为了让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3年 4月12日（星期三）15:00-17:00举办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

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总经理陆灿先生、独立董事张屹女士、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佘砚先生、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陶珏女士、保荐代表人唐帅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12日（星期三）15: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3月30日收到副总经理张少忠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少忠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前往全资子公司任职。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少忠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张少忠先生尚持有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95,000股,通过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336,000股,其配偶未持有公司股票。截至目前,张少忠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少忠先生原定任期为2022年4月20日至2025年4月19日。辞职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张少忠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守职责、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张少忠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0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起息日期	赎回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聚利13期国债小雪球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3.03.31	2023.10.10	0.8%—3.00%—5.00%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及闲置自有资金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已经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赎回日	收益（万元）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2 年第034期C款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2.01.21	2022.04.25	25.99	4,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2.02.07	2022.05.09	29.42	4,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505期	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	2022.01.21	2022.07.24	16.19	1,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509期	大额存单	募集资金	2022.01.21	2022.07.24	16.19	1,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华安证券安赢套利1号周开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2.07.11	2022.07.25	3.49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258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2021.08.05	2022.08.01	1.01	1,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2.05.12	2022.08.12	30.25	4,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2年第184期C款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2.05.17	2022.08.17	14.80	2,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华安证券月月赢1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2.07.29	2022.08.28	8.56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华安证券尊享季季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2.07.28	2022.10.27	19.01	1,5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2.08.16	2022.11.16	22.31	3,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7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2.11.22	2022.11.29	1.41	3,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2.07.25	2023.02.14	66.00	3,030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定期存款	募集资金	2022.09.13	2023.01.03	8.70	1,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2.12.01	2023.03.01	20.34	3,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39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2.09.09	2023.03.13	33.27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成立日期/起息日	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3.02.21	2023.05.22	–	3,096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3.03.06	2023.06.06	1.65%或2.75%或2.95%	2,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聚利13期国债小雪球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3.03.31	2023.10.10	0.8%—3.00%—5.00%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五、备查文件:

1、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利13期国债小雪球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3月2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9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7名,实际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陆宝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公告》。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公告》。

7.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8.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9.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10.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董事长税前年薪100万元;非独立董事薪酬0万元;独立董事税前8.25万元,自2023年1月起,按季度发放。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年度薪酬和年度业绩指标考核薪酬两部分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年度薪酬

序号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万元）
1	陆灿	总经理	100
2	吴红平	副总经理	46
3	佘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5
4	陶珏	财务总监	40

2.年度业绩指标考核薪酬是指根据公司设置的年度业绩指标达成或项目完成情况给予的相应奖金,该奖金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予以发放。

12.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陆宝宏先生、陆灿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1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1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1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3月2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9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3名,实际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蓝慧娴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公告》。

1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1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公告》。

16.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17.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18.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19.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拟定为:2.4 万元,自2023年1月起,按季度发放。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陆宝宏先生、陆灿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本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资金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2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31日